

上海复享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复享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考虑到公司下一步业务发展与资本市场的结合，为提高决策效率、节约成本，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与本次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

指南》等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公司已就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初步协商，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保护。公司也将为可能出现的异议股东提供可行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享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